



#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 DAH SING BANKING GROUP LIMITED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6)

### 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通告

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大新銀行集團」或「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報告。

#### 綜合收益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變動 百分比
利息收入		3,871,798	3,312,848	
利息支出		(1,667,405)	(1,393,614)	
淨利息收入	五	2,204,393	1,919,234	14.9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741,781	633,326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211,149)	(216,630)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六	530,632	416,696	27.3
淨買賣收入	七	178,043	132,004	
其他營運收入	八	47,602	37,466	
營運收入		2,960,670	2,505,400	18.2
營運支出	九	(1,833,363)	(1,527,126)	20.1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		1,127,307	978,274	15.2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十	(143,681)	(181,082)	-20.7
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		983,626	797,192	23.4
出售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及行產重估之淨收益/(虧損)	十一	957	(1,179)	
出售投資物業及其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十二	140,572	93,159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虧損	十三	(64,127)	(28,17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490,806	353,40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13,385	12,687	
除稅前溢利		1,565,219	1,227,088	27.6
稅項	十四	(154,677)	(134,645)	
年度溢利		1,410,542	1,092,443	29.1
年度溢利分配如下：				
— 沒控制權股東應佔虧損		(24)	(734)	
—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410,566	1,093,177	29.0
股息				
已派中期股息		100,110	97,835	
擬派末期股息		287,815	244,587	
		387,925	342,422	
每股盈利				
基本	十五	HK\$1.14	HK\$0.89	
攤薄	十五	HK\$1.14	HK\$0.89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年度溢利	<b>1,410,542</b>	1,092,443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證券投資		
確認於權益之公平值收益	<b>815,998</b>	9,135
重新分類若干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下之證券投資至可供出售類別時確認於權益之公平值收益	<b>54,621</b>	—
公平值(收益)/虧損變現及轉移至收益賬：		
—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	<b>(75,738)</b>	(7,847)
— 出售於往時從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至持至到期證券及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b>87,025</b>	36,054
— 於往時從可供出售類別中重新分類至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減值證券投資	<b>3,723</b>	—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而(回撥)/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b>(149,529)</b>	15,324
	<b>736,100</b>	52,666
行產		
確認於權益之公平值收益	<b>936,655</b>	528,319
行產重估儲備變動而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b>(64,672)</b>	(23,160)
	<b>871,983</b>	505,159
換算海外機構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b>28,040</b>	118,946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b>1,636,123</b>	676,771
扣除稅項後之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b>3,046,665</b>	1,769,21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分配如下：		
— 沒控制權股東應佔全面虧損	<b>(24)</b>	(689)
— 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益	<b>3,046,689</b>	1,769,90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b>資產</b>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13,473,250	11,904,817
在銀行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的存款		3,990,627	5,164,914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十六	5,797,742	5,406,176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十六	23,525	8,776
衍生金融工具	十七	643,246	639,631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十八	97,309,096	91,760,160
可供出售證券	二十	21,920,524	17,286,806
持至到期證券	廿一	7,047,540	8,171,987
聯營公司投資		2,437,031	1,961,365
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54,246	68,650
商譽		811,690	811,690
無形資產		69,320	73,883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4,228,240	3,166,932
投資物業		772,513	748,893
即期稅項資產		51	4,372
遞延稅項資產		7,259	50,069
<b>資產合計</b>		<b>158,585,900</b>	<b>147,229,121</b>
<b>負債</b>			
銀行存款		2,645,620	2,384,503
衍生金融工具	十七	1,498,692	1,541,553
持作買賣用途的負債		2,278,044	3,045,202
客戶存款		117,936,402	113,369,268
已發行的存款證		5,752,462	3,164,067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2,712,907	2,718,320
後償債務		3,979,470	3,697,610
其他賬目及預提		3,499,086	2,189,983
即期稅項負債		111,840	27,156
遞延稅項負債		259,028	73,153
<b>負債合計</b>		<b>140,673,551</b>	<b>132,210,815</b>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b>權益</b>			
沒控制權股東		<u>15,480</u>	<u>15,504</u>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股本		<b>1,251,371</b>	1,222,935
儲備	廿二	<b>16,357,683</b>	13,535,280
擬派末期股息		<b>287,815</b>	244,587
		<u>17,896,869</u>	<u>15,002,802</u>
<b>股東資金</b>		<b>17,896,869</b>	15,002,802
<b>權益合計</b>		<b>17,912,349</b>	15,018,306
		<u>17,912,349</u>	<u>15,018,306</u>
<b>權益及負債合計</b>		<b>158,585,900</b>	147,229,121
		<u>158,585,900</u>	<u>147,229,121</u>

## 附註：

### (一) 法定財務報表

本業績通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是撮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但並不構成該等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將適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登載。本集團之核數師已於其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之報告中表示對該綜合財務報表無保留意見。

### (二)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包括所有個別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以及其詮釋之統稱），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

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物業（包括投資物業）、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對沖之貸款及應收款項、持作買賣用途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之重估作出調整，並按公平值列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之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除下列附註三所敘述外，編製二零一二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審核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所述者一致。

除另有註明外，此業績通告所載的財務資料概以港幣千元位列示。

### (三)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詮釋

#### 本集團採納之新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稅項》，對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之計量原則，引入一例外的情況。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要求，機構須根據其預期是否能透過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而取回其賬面值，並計量該資產之遞延稅項。該修訂引入一項可反駁的推定，即以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足以透過出售而取回其賬面值。該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實施。

本集團已追溯採納該修訂。本集團過往按透過使用投資物業而能取回其賬面值之基準計量遞延稅項。

### (三)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對現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詮釋(續)

#### 本集團採納之新及經修訂準則(續)

該變更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為減少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整體遞延稅項負債 61,709,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46,843,000 港元)及分別增加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和行產重估儲備 58,414,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43,537,000 港元)及 3,295,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3,306,000 港元)。

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為分別減少稅項支出及增加當年度股東應佔溢利 14,877,000 港元。

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而言，採納該修訂之影響為減少稅項支出 34,208,000 港元，即倘若本集團無採納該修訂，就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水平起所增加之累計公平值收益須計量之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沒有其他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首次生效。

### (四) 營業分項報告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八號《營運業務分項》編製分項報告。向包括行政總裁及其他執行委員會成員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而作為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用途之資料，乃按個人銀行、商業銀行、財資及海外銀行業務分類之基礎來確定。本地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活動分析，而海外銀行業務之營運表現按業務機構分析。

經考慮到本地業務之客戶群、產品及服務，經濟環境和法規後，本集團將營運業務劃分為下列呈報分項：

- 個人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個人客戶存款、住宅樓宇按揭、私人貸款、透支和信用卡服務、保險業務的銷售和投資服務。
- 商業銀行業務包括接受存款、貸款、營運資金融資及貿易融資，其存款來源及融資客戶主要是工商業及機構性客戶，亦包括機械、汽車及運輸的租購及租賃。
- 財資業務主要包括外匯服務、中央貸存現金管理、利率風險管理、證券投資管理及集團整體之資金運用管理。
- 海外銀行業務包括由位於澳門和中國之海外附屬公司提供之個人銀行和商業銀行業務及本集團於一間在中國設立之商業銀行之權益。
- 其他包括未可直接歸類於其他呈報分項之營運業績、集團投資及債務資金(包括後償債務)。

#### (四) 營業分項報告(續)

就編製分項報告而言，對可直接認明為各個別分項之源自客戶、產品及服務收入，將直接呈報於有關分項；而分項之間的資金運用及資金資源所產生的收入和資金成本，按參照市場利率之轉移價格機制分配至各分項。分項間之交易乃依據授予第三者或與第三者交易之同類條款定價。分項間之收入或支出於綜合賬內抵銷。自二零一二年起，只披露分項之淨利息收入，因為此乃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審視業務分項業績之基礎。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本年度之分類。

所有不同分項之直接開支將歸類於有關的分項分類。間接開支及支援部門開支乃依據開支性質，按耗用之時間及工作量和分項之營運收入，分配至不同的分項及產品。不能合理地分配至各分項、產品及支援部門之企業活動開支，則作企業開支呈列於「其他」項下。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千港元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海外銀行	其他	跨項目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983,375	794,491	305,964	392,840	(272,277)	-	2,204,393
非利息收入/(支出)	313,599	156,803	208,250	78,224	31,716	(32,315)	756,277
營運收入/(支出)	1,296,974	951,294	514,214	471,064	(240,561)	(32,315)	2,960,670
營運(支出)/收入	(1,009,200)	(300,075)	(135,839)	(365,492)	(55,072)	32,315	(1,833,363)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虧損)	287,774	651,219	378,375	105,572	(295,633)	-	1,127,307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提撥)/回撥	(118,800)	57,880	(61,966)	(20,857)	62	-	(143,681)
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虧損)	168,974	709,099	316,409	84,715	(295,571)	-	983,626
出售行產，投資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及其公平值調整之淨(虧損)/收益	(1,549)	-	-	965	142,113	-	141,529
出售證券投資淨虧損	-	-	(64,127)	-	-	-	(64,127)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490,806	-	-	490,80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13,385	-	13,385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7,425	709,099	252,282	576,486	(140,073)	-	1,565,219
稅項(支出)/回撥	(26,733)	(117,022)	(41,657)	(18,265)	49,000	-	(154,677)
除稅後溢利/(虧損)	140,692	592,077	210,625	558,221	(91,073)	-	1,410,54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57,504	26,774	13,614	53,646	27,451	-	178,98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項資產	29,634,802	49,797,444	49,757,413	26,306,191	6,007,692	(2,917,642)	158,585,900
分項負債	65,553,628	28,983,016	13,101,445	20,031,758	15,921,346	(2,917,642)	140,673,551

#### (四) 營業分項報告(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個人銀行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海外銀行	其他	跨項目	總計
淨利息收入/(支出)	876,561	616,468	246,998	388,200	(208,993)	-	1,919,234
非利息收入/(支出)	248,624	126,323	112,171	74,643	54,309	(29,904)	586,166
營運收入/(支出)	1,125,185	742,791	359,169	462,843	(154,684)	(29,904)	2,505,400
營運(支出)/收入	(809,793)	(259,537)	(107,740)	(326,285)	(53,675)	29,904	(1,527,126)
扣除減值虧損前之營運溢利/(虧損)	315,392	483,254	251,429	136,558	(208,359)	-	978,274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提撥)/回撥	(73,046)	43,815	(100,000)	(51,851)	-	-	(181,082)
扣除減值虧損後之營運溢利/(虧損)	242,346	527,069	151,429	84,707	(208,359)	-	797,192
出售行產, 投資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及其公平值調整之淨(虧損)/收益	(11)	-	-	(177)	92,168	-	91,980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虧損	-	-	(28,175)	-	-	-	(28,175)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	-	-	353,404	-	-	353,404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	-	-	-	-	12,687	-	12,687
除稅前溢利/(虧損)	242,335	527,069	123,254	437,934	(103,504)	-	1,227,088
稅項(支出)/回撥	(39,195)	(86,987)	(20,499)	(13,414)	25,450	-	(134,645)
除稅後溢利/(虧損)	203,140	440,082	102,755	424,520	(78,054)	-	1,092,443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54,110	19,469	12,283	48,751	21,499	-	156,112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項資產	28,558,556	43,816,296	48,481,204	23,954,589	5,722,326	(3,303,850)	147,229,121
分項負債	67,216,050	22,917,174	14,610,339	18,477,379	12,293,723	(3,303,850)	132,210,815



#### (四) 營業分項報告(續)

源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乃來自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之銀行附屬公司所提供之主要產品與服務，包括接受存款、信貸融資、資產融資、證券投資等。

下表提供按區域歸類之資料，區域乃根據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服務、與其商業交易及建立關係的法定機構之所在地而確認。

	香港及其他	澳門	區域分項間 抵銷	總計
<b>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營運收入	2,707,000	254,261	(591)	2,960,670
除稅前溢利	1,485,211	79,999	9	1,565,219
<b>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資產合計	145,656,385	14,458,273	(1,528,758)	158,585,900
負債合計	130,238,146	11,964,163	(1,528,758)	140,673,551
無形資產及商譽	318,667	562,343	–	881,010
或然負債及承擔	64,318,306	2,056,644	–	66,374,950
	<u>                    </u>	<u>                    </u>	<u>                    </u>	<u>                    </u>
	香港及其他	澳門	區域分項間 抵銷	總計
<b>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營運收入	2,275,074	230,669	(343)	2,505,400
除稅前溢利	1,167,508	59,580	–	1,227,088
<b>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資產合計(經重列)	135,085,381	13,731,520	(1,587,780)	147,229,121
負債合計(經重列)	122,324,909	11,473,686	(1,587,780)	132,210,815
無形資產及商譽	318,667	566,906	–	885,573
或然負債及承擔	58,998,608	1,953,302	–	60,951,910
	<u>                    </u>	<u>                    </u>	<u>                    </u>	<u>                    </u>

(五) 淨利息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利息收入

現金及在銀行的結餘

342,753

336,652

證券投資

670,009

572,200

客戶及銀行貸款

2,859,036

2,403,996

**3,871,798**

**3,312,848**

利息支出

銀行存款／客戶存款

1,426,763

1,222,296

已發行的存款證

43,706

38,977

已發行的債務證券

48,446

40,459

後償債務

141,109

81,020

其他

7,381

10,862

**1,667,405**

**1,393,614**

利息收入包含

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582,943

486,473

非上市投資之利息收入

87,066

85,727

**670,009**

**572,200**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848,528**

**3,289,168**

減值資產之利息收入

**3,688**

**9,296**

利息支出包含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利息支出

**1,499,859**

**1,227,964**

(六)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信貸有關之服務費及佣金

74,661

69,741

— 貿易融資

51,203

44,327

— 信用卡

276,929

286,611

其他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 證券經紀佣金

59,061

49,602

— 保險銷售及服務

67,517

41,971

— 零售投資基金及財富管理服務

85,829

65,466

— 銀行服務費及手續費

44,537

40,925

— 其他服務費

82,044

34,683

741,781

633,326

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未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 手續費及佣金

198,586

203,833

— 已付其他費用

12,563

12,797

211,149

216,630

本集團向第三方提供託管、受託、企業管理及投資管理服務。該等以受信人身份持有之資產並不包含在此等財務報表內。

(七) 淨買賣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外匯買賣淨收益	235,177	245,497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之淨收益	4,201	1,177
持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之淨收益／(虧損)	13,878	(42,775)
用公平值對沖的相關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65,960)	(61,379)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之淨虧損	(9,253)	(10,516)
	<u>178,043</u>	<u>132,004</u>

(八) 其他營運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可供出售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4,719	2,389
— 非上市投資	6,673	4,638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	18,654	19,238
其他租金收入	6,815	5,448
其他	10,741	5,753
	<u>47,602</u>	<u>37,466</u>

(九) 營運支出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僱員薪酬及福利支出(包括董事薪酬)	1,068,038	935,532
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支出，不包括折舊		
— 行產租金支出	118,034	99,977
— 其他	99,733	88,384
折舊	174,426	141,559
廣告及推銷活動支出	77,050	101,050
印刷、文具及郵費	45,450	65,23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4,563	14,553
核數師酬金	6,995	6,493
其他	239,074	74,339
	<u>1,833,363</u>	<u>1,527,126</u>

(十)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貸款減值虧損		
貸款及其他賬目減值虧損淨支出／(回撥)		
— 貿易票據	1,067	(1,358)
— 客戶貸款	80,523	85,070
— 應計利息及其他賬目	117	(2,630)
	<u>81,707</u>	<u>81,082</u>
貸款及其他賬目減值虧損淨(回撥)／支出		
— 個別評估	(1,496)	108,772
— 綜合評估	83,203	(27,690)
	<u>81,707</u>	<u>81,082</u>
當中包括		
— 新增及額外準備(包括於年內直接撇銷之金額)	176,026	191,205
— 回撥	(38,954)	(35,389)
— 收回	(55,365)	(74,734)
	<u>81,707</u>	<u>81,082</u>
其他信貸撥備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淨支出		
— 個別評估	61,974	—
— 綜合評估	—	100,000
	<u>61,974</u>	<u>100,000</u>
收益賬中淨支出	<u>143,681</u>	<u>181,082</u>

(十一) 出售行產及其他固定資產及行產重估之淨收益／(虧損)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行產重估之減值虧損回撥／(提撥)	1,902	(991)
出售行產之淨收益	1,163	—
出售其他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2,108)	(188)
	<u>957</u>	<u>(1,179)</u>

(十二) 出售投資物業及其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淨收益	140,572	93,423
出售投資物業之淨虧損	—	(264)
	<u>140,572</u>	<u>93,159</u>

(十三) 出售證券投資之淨虧損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75,738	7,847
出售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淨虧損	(107,284)	(38,515)
出售持至到期證券淨(虧損)／收益(註)	(32,581)	2,493
	<u>(64,127)</u>	<u>(28,175)</u>

註：

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之出售乃經考慮有關風險及外在因素後而決定。

#### (十四)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一一年：16.5%) 提撥準備。海外稅款乃按年內海外估計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是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預期該等稅項負債或資產需清付時或扣減時所適用之稅率作全數確認。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本年度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24,228	128,044
— 海外稅項	16,814	14,479
— 於過往年度(超額)/不足之撥備	(849)	2,369
遞延稅項		
— 關於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18,109	(9,266)
— 確認稅務虧損	(3,625)	(981)
稅項	<u>154,677</u>	<u>134,645</u>

#### (十五)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二零一二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盈利1,410,56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93,17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236,919,845股(二零一一年：1,222,934,755股)計算。

二零一二年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照盈利1,410,56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93,177,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236,919,845股(二零一一年：1,222,980,081股)並就所有對普通股潛在攤薄的影響予以調整計算。

(十六)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548,781	533,415
— 非上市	5,248,961	4,872,761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總額	<u>5,797,742</u>	<u>5,406,176</u>
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香港以外上市	23,525	8,776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額	<u>5,821,267</u>	<u>5,414,952</u>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包括在持作買賣用途證券之政府債券	5,795,924	5,404,319
— 其他債務證券	25,343	10,633
	<u>5,821,267</u>	<u>5,414,952</u>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及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5,795,924	5,404,319
— 公營機構	1,409	1,43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09	424
— 企業	23,525	8,776
	<u>5,821,267</u>	<u>5,414,952</u>



##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名義本金及其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合約／ 名義本金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外匯衍生工具		
	遠期及期貨合約	130,837	(66,258)
	貨幣掉換	—	—
	購入及沽出外匯期權	71,746	(71,809)
	乙)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期貨	116	—
	利率掉期	10,177	(103,140)
	丙) 權益性衍生工具		
	購入及沽出權益性期權	621	(62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213,497	(241,828)
2)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指定以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397,412	(1,256,864)
	貨幣掉換	32,337	—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429,749	(1,256,864)
3)	按會計準則不合作對沖用途，但與指定以 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一同管理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	—
	不合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合計	—	—
	已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643,246	(1,498,692)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到期之衍生工具合約名義本金及其公平值如下：

	合約／ 名義本金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1)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外匯衍生工具			
遠期及期貨合約	42,691,478	231,257	(89,675)
貨幣掉換	189,270	—	(21,753)
購入及沽出外匯期權	1,554,859	4,317	(4,299)
乙)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期貨	3,300,805	270	—
利率掉期	9,735,389	7,297	(87,910)
丙) 權益性衍生工具			
購入及沽出權益性期權	—	—	—
持作買賣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u>57,471,801</u>	<u>243,141</u>	<u>(203,637)</u>
2)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			
甲) 指定以公平值對沖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15,288,995	366,613	(1,337,916)
貨幣掉換	—	—	—
持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u>15,288,995</u>	<u>366,613</u>	<u>(1,337,916)</u>
3) 按會計準則不合作對沖用途，但與指定以 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 一同管理之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	<u>1,164,990</u>	<u>29,877</u>	<u>—</u>
不合作對沖用途之衍生工具資產合計	<u>1,164,990</u>	<u>29,877</u>	<u>—</u>
已確認之衍生金融工具資產／(負債) 合計	<u><u>73,925,786</u></u>	<u><u>639,631</u></u>	<u><u>(1,541,553)</u></u>

披露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時已考慮雙邊淨額結算安排的影響。

(十七) 衍生金融工具(續)

上述根據巴塞爾準則II計算及未計入本集團訂立之雙邊淨額結算安排影響之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呈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匯率合約	963,492	435,921
利率合約	183,695	181,052
其他合約	1,586	—
	<u>1,148,773</u>	<u>616,973</u>

此等工具之合約數額僅為其於報告期末的交易量，並不代表其風險數額。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乃參考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而計算之數額，計算所得之數額則視乎交易對手及各項合約到期特性而定。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總額	86,173,581	80,867,228
貿易票據	4,329,872	1,559,061
其他資產		
—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3,822,959	2,919,424
	<u>94,326,412</u>	<u>85,345,713</u>
扣除：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90,726)	(190,859)
— 綜合評估	(170,578)	(193,994)
	<u>(261,304)</u>	<u>(384,853)</u>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附註十九)	<u>3,243,988</u>	<u>6,799,300</u>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u>97,309,096</u>	<u>91,760,160</u>

##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 (甲) 客戶貸款總額－按行業及貸款用途分類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未償還結餘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物業發展	1,662,651	1.9	902,519	1.1
－物業投資	14,047,519	16.3	14,857,643	18.4
－金融企業	336,280	0.4	916,269	1.1
－股票經紀	100,240	0.1	31,372	—
－批發與零售業	3,219,507	3.7	2,020,735	2.5
－製造業	1,996,894	2.3	1,647,656	2.0
－運輸及運輸設備	4,635,150	5.4	4,192,698	5.2
－康樂活動	287,610	0.3	302,656	0.4
－資訊科技	8,703	—	2,864	—
－其他	2,894,403	3.4	2,678,926	3.3
	<b>29,188,957</b>	<b>33.8</b>	<b>27,553,338</b>	<b>34.0</b>
個人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貸款	1,123,393	1.3	1,147,664	1.4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6,026,972	18.6	15,935,118	19.7
－信用卡貸款	4,240,329	4.9	4,107,677	5.1
－其他	5,465,362	6.4	4,413,867	5.5
	<b>26,856,056</b>	<b>31.2</b>	<b>25,604,326</b>	<b>31.7</b>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b>56,045,013</b>	<b>65.0</b>	<b>53,157,664</b>	<b>65.7</b>
貿易融資(註(一))	<b>5,024,007</b>	<b>5.8</b>	<b>5,091,959</b>	<b>6.3</b>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註(二))	<b>25,104,561</b>	<b>29.2</b>	<b>22,617,605</b>	<b>28.0</b>
	<b>86,173,581</b>	<b>100.0</b>	<b>80,867,228</b>	<b>100.0</b>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甲) 客戶貸款總額－按行業及貸款用途分類(續)

註：

- (一) 上述列示之貿易融資為參考香港金管局發出之相關指引而分類，包括為香港進口、從香港出口和轉口的融資，以及商品貿易融資等之貸款。

自二零一二年起，貿易票據及與貿易融資業務有關之應收票據賬款不再分類為包含於客戶貿易融資貸款內，而是分開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值1,766,805,000港元之貿易票據及應收票據賬款並不包括在貿易融資之內以符合二零一二年之分類。

不涉及香港之貿易融資貸款總值336,53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566,000港元)分類於「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項下。

- (二)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包括授予香港客戶但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十八)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續)

(乙)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

除載於附註十九之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若干證券投資、客戶貸款(如下載述)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作個別減值之其他資產639,000港元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個別減值、逾期未償還超過三個月或經重組之貿易票據或其他資產。有關客戶貸款,其相關數額分析如下:

(i) 減值貸款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減值貸款及墊款		
— 個別減值(註(甲))	283,292	372,032
— 綜合減值(註(乙))	16,251	13,652
	<u>299,543</u>	<u>385,684</u>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註(丙))	(90,726)	(190,220)
— 綜合評估(註(乙))	(14,948)	(12,392)
	<u>(105,674)</u>	<u>(202,612)</u>
	<u>193,869</u>	<u>183,072</u>
持有抵押品公平值*	<u>221,109</u>	<u>213,682</u>
減值貸款及墊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u>0.35%</u>	<u>0.48%</u>

\* 抵押品公平值乃根據抵押品市值及貸款未償還結餘,兩者中較低值釐定。

註:

(甲) 個別減值貸款乃該等自初始確認為資產後發生了一件或多件能確定其減值的客觀證據事項(「損失事件」)的貸款,而該損失事件對該貸款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並能可靠地估量。

(乙) 綜合減值貸款及墊款指該等以綜合基準作減值評估的無抵押及於呈報日已逾期未償還超過九十天之貸款及墊款。該等於上述呈列之減值貸款綜合減值準備乃整體綜合減值準備的一部份。

(丙) 以上個別減值準備已考慮有關貸款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時之抵押品價值。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續)

(乙) 減值、逾期未償還及經重組資產 (續)

(ii) 逾期未償還貸款總額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未償還 貸款總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逾期未償還 貸款總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未償還客戶貸款總額，逾期：				
—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70,549	0.08	49,794	0.06
—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33,986	0.04	254,138	0.31
— 一年以上	195,040	0.23	78,912	0.10
	<u>299,575</u>	<u>0.35</u>	<u>382,844</u>	<u>0.47</u>
有抵押逾期貸款所持的抵押品市值	<u>379,646</u>		<u>320,045</u>	
有抵押逾期貸款	242,553		235,326	
無抵押逾期貸款	<u>57,022</u>		<u>147,518</u>	
個別減值準備	<u>78,668</u>		<u>173,957</u>	

(iii) 經重組貸款 (已扣除包括在上述之逾期貸款)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總額 百分比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總額 百分比
客戶貸款	<u>147,594</u>	0.17	<u>169,644</u>	0.21
減值準備	<u>-</u>		<u>900</u>	

(十八) 各項貸款及其他賬目 (續)

(丙) 收回抵押品

於年末持有之收回抵押品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類別		
— 收回物業	73,702	19,400
— 其他	6,760	5,804
	<u>80,462</u>	<u>25,204</u>

所收回之抵押品會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出售，出售所得用作減少有關債務人未清償之債務。

估計可變現總值為 72,342,000 港元之在中國內地的若干其他物業 (二零一一年：無)，乃本集團根據中國內地法院頒佈之法令而行使以物抵債權及回收。該抵押品為呈報於上述之「其他資產」項下的持作再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貸款已被終止確認。

(十九)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之證券投資		
— 按對沖利率風險下公平值列賬	2,227,771	4,580,292
— 按攤餘成本列賬	1,117,929	2,259,567
	<u>3,345,700</u>	<u>6,839,859</u>
扣除：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58,251)	—
— 綜合評估	(100,000)	(100,000)
	<u>(158,251)</u>	<u>(100,000)</u>
	<u>3,187,449</u>	<u>6,739,859</u>
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證券投資	56,539	59,441
	<u>3,243,988</u>	<u>6,799,300</u>

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證券投資在確認時已逾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投資已逾期超過一年。



(十九)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續)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	862,149
— 香港以外上市	3,102,803	5,669,217
— 非上市	299,436	367,934
	<u>3,402,239</u>	<u>6,899,300</u>
扣除：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58,251)	—
— 綜合評估	(100,000)	(100,000)
	<u>(158,251)</u>	<u>(100,000)</u>
	<u>3,243,988</u>	<u>6,799,300</u>
上市證券之市值	<u>2,770,374</u>	<u>5,692,801</u>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債務證券投資結餘內並無包括持有存款證。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282,015	3,614,285
— 企業	1,120,224	3,285,015
	<u>3,402,239</u>	<u>6,899,300</u>

(二十) 可供出售證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8,919,452	7,587,474
— 香港以外上市	11,599,410	8,151,314
— 非上市	1,068,197	1,201,961
	<u>21,587,059</u>	<u>16,940,749</u>
權益性證券：		
— 香港上市	73,026	110,572
— 香港以外上市	72,610	84,599
— 非上市	187,829	150,886
	<u>333,465</u>	<u>346,057</u>
可供出售證券總額	<u>21,920,524</u>	<u>17,286,806</u>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持有的存款證	—	24,270
— 其他債務證券	21,587,059	16,916,479
	<u>21,587,059</u>	<u>16,940,749</u>
可供出售證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和中央銀行	2,867,068	5,814,123
— 公營機構	294,279	199,39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6,060,201	4,874,427
— 企業	12,697,448	6,397,335
— 其他	1,528	1,528
	<u>21,920,524</u>	<u>17,286,806</u>

(廿一) 持至到期證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債務證券：		
— 香港上市	711,921	240,544
— 香港以外上市	4,797,430	5,757,491
— 非上市	1,538,189	2,173,952
	<u>7,047,540</u>	<u>8,171,987</u>
上市證券之市值	<u>5,536,303</u>	<u>5,624,025</u>

(廿一) 持至到期證券(續)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包括在債務證券內有：		
— 持有的存款證	399,701	6,126
— 其他債務證券	6,647,839	8,165,861
	<u>7,047,540</u>	<u>8,171,987</u>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至到期證券按發行機構類別分析如下：		
— 中央政府及中央銀行	910,343	1,691,869
— 公營機構	193,620	193,906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914,755	4,285,601
— 企業	2,028,822	2,000,611
	<u>7,047,540</u>	<u>8,171,987</u>

(廿二) 儲備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儲備		
股份溢價	4,404,692	4,241,183
綜合儲備	(220,986)	(220,986)
行產重估儲備	2,619,372	1,812,389
投資重估儲備	(98,643)	(834,743)
滙兌儲備	285,772	257,732
一般儲備	700,254	700,254
以股份作為基礎作報酬之儲備	130	—
保留盈利	8,954,907	7,824,038
	<u>16,645,498</u>	<u>13,779,867</u>
包括於保留盈利內之擬派末期股息	<u>287,815</u>	<u>244,587</u>

本集團之香港銀行附屬公司須以監管儲備形式維持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需以外之最低減值撥備。維持該監管儲備乃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及以審慎監管為目的之本地監管規定。該監管儲備規限可派發予股東之儲備金額。監管儲備之變動須與香港金管局進行諮詢，並直接於權益儲備內調撥。

## (廿二) 儲備(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新銀行已指定1,286,67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58,201,000港元)之金額作為監管儲備先抵銷其綜合一般儲備，餘額再從其保留盈利中指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豐明(一九三一)有限公司在其仍以豐明銀行有限公司之名稱營運持牌銀行時，亦已自其保留盈利中指定4,279,000港元之金額作為監管儲備。

## (廿三) 或然負債及承擔

### (甲)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內仍未提撥準備之有關項目及購入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如下：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開支		
— 已批准但未簽約	43,423	88,320
— 已簽約但未提撥準備	153,073	130,126
	<u>196,496</u>	<u>218,446</u>

### (乙) 信貸承擔

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授信予客戶之金融工具合約金額及其信貸風險加權數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信貸代替品	478,535	461,738
與交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507,025	247,862
與貿易相關之或然項目	1,759,318	1,781,429
可無條件取消而不須預先通知之承擔	52,779,971	50,057,972
其他承擔，其原本期限為：		
— 少於一年	5,604,862	3,109,602
— 一年及以上	1,602,379	1,112,384
遠期存款	—	5,760
	<u>62,732,090</u>	<u>56,776,747</u>

(廿三) 或然負債及承擔(續)

(乙) 信貸承擔(續)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然負債及承擔	<u>2,589,868</u>	<u>1,338,349</u>

(丙) 已作抵押之資產

下述乃用於本集團在外匯基金債務證券的買賣及市場莊家活動而抵押給香港金管局之外匯基金債務證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2,548,496
可供出售證券	<u>132,544</u>	<u>155</u>
	<u>2,681,040</u>	<u>3,103,996</u>

下述乃按照回購協議抵押品予非關連金融機構之非政府債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證券	256,838
持至到期證券	51,970	37,896
包括在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之證券投資	<u>-</u>	<u>65,655</u>
	<u>308,808</u>	<u>531,907</u>

(丁) 經營租賃承擔

如本集團為承租人，按不可取消物業經營租賃而於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	144,870
一年以後至五年	253,485	130,749
五年以上	<u>58,161</u>	<u>78,946</u>
	<u>456,516</u>	<u>320,814</u>

(廿三) 或然負債及承擔(續)

(丁) 經營租賃承擔(續)

如本集團為出租人，按不可取消物業經營租賃而於未來須支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以內	15,850	14,928
一年以後至五年	856	13,234
	<u>16,706</u>	<u>28,162</u>

(廿四) 跨境債權

相等於百萬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20,697	154	15,317	36,168
北美及南美	2,109	—	2,854	4,963
歐洲	3,751	80	1,475	5,306
	<u>26,557</u>	<u>234</u>	<u>19,646</u>	<u>46,437</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區，不包括香港	19,028	147	12,457	31,632
北美及南美	1,393	—	2,776	4,169
歐洲	4,581	89	2,228	6,898
	<u>25,002</u>	<u>236</u>	<u>17,461</u>	<u>42,699</u>

跨境債權資料是在顧及風險的轉移後，根據交易對手的所在地而披露對外地交易對手最終面對的風險。一般而言，若交易對手的債權是由在不同國家的另一方擔保，或履行債權是一間銀行的海外分行，而其總部是處於不同的國家，才會確認風險由一國家轉移至另一國家。

##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 (一) 客戶貸款及墊款

####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貸款總額 受抵押品保障 之百分比	未償還結餘	貸款總額 受抵押品保障 之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1,662,651	70.4	902,519	46.2
— 物業投資	14,047,519	98.4	14,857,643	94.6
— 金融企業	336,280	36.4	916,269	32.2
— 股票經紀	100,240	90.0	31,372	52.2
— 批發與零售業	3,219,507	92.9	2,020,735	97.1
— 製造業	1,996,894	94.7	1,647,656	96.7
— 運輸及運輸設備	4,635,150	96.3	4,192,698	96.7
— 康樂活動	287,610	1.5	302,656	—
— 資訊科技	8,703	47.7	2,864	75.8
— 其他	2,894,403	80.8	2,678,926	95.9
	<b>29,188,957</b>	<b>92.1</b>	<b>27,553,338</b>	<b>90.6</b>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貸款	1,123,393	100.0	1,147,664	100.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16,026,972	99.9	15,935,118	99.9
— 信用卡貸款	4,240,329	—	4,107,677	—
— 其他	5,465,362	28.2	4,413,867	28.1
	<b>26,856,056</b>	<b>69.6</b>	<b>25,604,326</b>	<b>71.5</b>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b>56,045,013</b>	<b>81.3</b>	<b>53,157,664</b>	<b>81.4</b>
貿易融資(註(一))	5,024,007	61.0	5,091,959	56.4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註(二))	25,104,561	64.8	22,617,605	69.0
	<b>86,173,581</b>	<b>75.3</b>	<b>80,867,228</b>	<b>76.4</b>

(一)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續)

註：

- (一) 上述列示之貿易融資為參考香港金管局發出之相關指引而分類，包括為香港進口、從香港出口和轉口的融資，以及商品貿易融資等之貸款。

自二零一二年起，貿易票據及與貿易融資業務有關之應收票據賬款不再分類為包含於客戶貿易融資貸款內，而是分開披露。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值1,766,805,000港元之貿易票據及應收票據賬款並不包括在貿易融資之內以符合二零一二年之分類。

不涉及香港之貿易融資貸款總值336,53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566,000港元)分類於「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項下。

- (二)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包括授予香港客戶但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一)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以貸款用途分類及以受抵押品保障的百分比分析)(續)

上述分析中各構成客戶貸款總額百分之十或以上的行業，其應佔減值貸款額、逾期貸款額及個別和綜合評估的貸款減值準備如下：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減值貸款	貸款總額 逾期未償還 超過三個月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投資	14,047,519	—	—	—	—	6,657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u>16,026,972</u>	<u>—</u>	<u>541</u>	<u>—</u>	<u>—</u>	<u>7,594</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結餘	減值貸款	貸款總額 逾期未償還 超過三個月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物業投資	14,857,643	—	—	—	—	7,531
個人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貸款	<u>15,935,118</u>	<u>—</u>	<u>649</u>	<u>—</u>	<u>—</u>	<u>808</u>

(一)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乙) 對中國大陸非銀行類客戶的餘額

交易對手種類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的餘額	資產負債表外的餘額	總餘額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中國大陸機構	11,852,148	1,483,651	13,335,799	37,119
對中國大陸以外公司及個人， 而涉及的貸款於中國大陸使用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10,294,395	329,327	10,623,722	37,873
	<u>76,028</u>	<u>-</u>	<u>76,028</u>	<u>-</u>
交易對手種類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內的餘額	資產負債表外的餘額	總餘額	個別評估減值準備
中國大陸機構	8,610,976	1,219,140	9,830,116	42,497
對中國大陸以外公司及個人， 而涉及的貸款於中國大陸使用 其他交易對手而其風險被認定為 國內非銀行類客戶風險	12,183,169	345,278	12,528,447	131,514
	<u>160,624</u>	<u>-</u>	<u>160,624</u>	<u>-</u>

註： 上述呈報餘額包括客戶貸款總額及其他對客戶索償之金額。

(一)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丙) 按區域分析之客戶貸款總額及逾期貸款

客戶貸款之區域分析乃根據已考慮風險轉移後之交易對手所在地分類。一般而言，當貸款的擔保方位處與交易對手不同之區域時，風險將被轉移。

下表為客戶貸款總額、個別減值客戶貸款、逾期客戶貸款及個別和綜合評估減值準備按區域分析。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貸款 總額	個別減值 客戶貸款	逾期未償還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香港	64,568,498	100,985	112,919	42,602	88,156
中國	12,313,706	152,742	152,742	37,124	41,047
澳門	8,412,400	29,513	33,862	10,979	36,223
其他	878,977	52	52	21	2,290
	<b>86,173,581</b>	<b>283,292</b>	<b>299,575</b>	<b>90,726</b>	<b>167,716</b>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客戶貸款 總額	個別減值 客戶貸款	逾期未償還 客戶貸款	個別評估 減值準備	綜合評估 減值準備
香港	65,184,854	194,817	200,530	140,187	128,138
中國	6,927,228	152,271	153,209	36,861	22,447
澳門	7,578,182	19,778	23,939	10,325	38,469
其他	1,176,964	5,166	5,166	2,847	3,324
	<b>80,867,228</b>	<b>372,032</b>	<b>382,844</b>	<b>190,220</b>	<b>192,378</b>

## (二) 外匯風險

下列為本集團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美元和其它個別貨幣之外匯淨額(有關之外匯淨額超逾所有外匯淨額百分之十)，及其相應之比較額。

相等於百萬港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澳門幣	歐元	其他外幣	外幣合計	
現貨資產	40,839	21,000	4,739	3,359	4,095	74,032	
現貨負債	(27,282)	(20,991)	(6,382)	(1,018)	(8,879)	(64,552)	
遠期買入	26,892	569	–	418	6,912	34,791	
遠期賣出	(38,198)	(416)	–	(2,829)	(2,146)	(43,589)	
長／(短) 盤淨額	<u>2,251</u>	<u>162</u>	<u>(1,643)</u>	<u>(70)</u>	<u>(18)</u>	<u>682</u>	

  

相等於百萬港元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澳門幣	澳洲元	新加坡元	南非蘭特	其他外幣	外幣合計
現貨資產	36,984	18,698	5,098	1,198	5	5	6,741	68,729
現貨負債	(23,693)	(18,627)	(6,190)	(4,750)	(90)	(317)	(4,696)	(58,363)
遠期買入	15,900	3,723	–	4,127	85	346	3,672	27,853
遠期賣出	(28,220)	(3,611)	–	(604)	(8)	–	(5,725)	(38,168)
長／(短) 盤淨額	<u>971</u>	<u>183</u>	<u>(1,092)</u>	<u>(29)</u>	<u>(8)</u>	<u>34</u>	<u>(8)</u>	<u>51</u>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結構性外幣持盤淨額。

### (三) 資本充足比率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本充足比率		
— 核心	10.3%	10.5%
— 整體	<u>14.9%</u>	<u>15.2%</u>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充足比率乃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之綜合狀況(包括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商業銀行」)及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大新銀行(中國)」)及豐明(一九三一)有限公司(前稱豐明銀行有限公司)參考《銀行業(資本)規則》的巴塞爾準則II基礎所計算的合併比率。豐明銀行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辦公時間後停止以香港持牌銀行營業。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充足比率乃大新銀行之綜合比率。此資本充足比率的計算已考慮到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

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僅本集團香港註冊之銀行附屬公司須遵守資本充足比率之最低要求。澳門商業銀行須遵守有關澳門銀行業監管的規定及大新銀行(中國)須遵守有關中國銀行業監管的規定。本集團上述的比率計算只供參考。

### (三) 資本充足比率(續)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及用作計算上述資本充足比率的分析如下：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5,000,000	5,000,000
儲備	6,871,969	5,715,673
減：商譽	(811,690)	(811,690)
減：其他無形資產	(73,320)	(73,883)
減：淨遞延稅項資產	(12,253)	(9,877)
核心資本總額	10,974,706	9,820,223
減：應扣減項目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465,027)	(457,803)
核心資本	10,509,679	9,362,420
附加資本		
持有土地及物業價值重估的儲備	238,403	238,403
可計入之減值資產之綜合減值準備及監管儲備數額	1,294,000	1,130,931
可供出售證券的重估儲備	—	949
無期限後償債項	426,313	427,163
有期後償債項	3,171,476	2,912,475
附加資本數額	5,130,192	4,709,921
減：應減項目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465,028)	(457,803)
附加資本	4,665,164	4,252,118
資本基礎總額	15,174,843	13,614,538

### (四) 流動資金比率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流動資金比率	50.1%	44.7%

流動資金比率為本集團銀行附屬公司於有關年內十二個月每個曆月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該流動資金比率是參考銀行業條例第四附表內的方法計算。

根據銀行業條例，僅本集團本地註冊之銀行附屬公司須遵守流動資金比率最低要求。本集團上述的比率計算只供參考。

## 財務比率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重列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淨利息收入／營運收入	74.5%	76.6%
成本對收入比率	61.9%	61.0%
平均總資產回報	0.9%	0.8%
平均股東資金回報	8.6%	7.7%
淨息差	1.54%	1.41%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貸款對存款比率	69.7%	69.4%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二零一二年度末期息每股0.23港元予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辦公時間結束時載於股東名冊上之股東。末期股息將約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派發。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登記：

- (1) 為釐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名單，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登記。為確保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以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至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 (2) 為釐定有權獲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登記。為確保合資格獲派有關末期股息，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以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至1716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辦理過戶手續。

## 集團及業務概覽

### 概要

二零一二年的經營環境大致上略勝預期。市場於年內第二季對歐元區不明朗及中國經濟可能放緩的憂慮，已於下半年有所緩和。此市況有助本集團盈利錄得顯著之改善，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由十億九千三百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二十九至十四億一千一百萬港元。淨息差由二零一一年之百分之一點四一改善至二零一二年之百分之一點五四，貸款增長合理，錄得百分之六點六的升幅。倘包括貿易票據，總額則較之二零一一年增長百分之九點八。

本集團香港銀行業務相對於二零一一年錄得特別強勁的盈利增長，而本集團於重慶銀行的投資再次為整體業績帶來重要的貢獻。

大部份主要業務表現比率均有改善，股本回報率由百分之七點七上升至百分之八點六，資本充足比率大致上保持於百分之十四點九，而減值貸款比率則由百分之零點四八輕微下降至百分之零點三五。

整體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業績有重大的進步，核心業務均有增長，符合現有管理層在二零一一年制訂並獲董事會採納的策略。

### 業務及財務回顧

所有主要營業收入項目於年內均錄得增長。淨利息收入由十九億一千九百萬港元增加百分之十四點九至二十二億零四百萬港元。年內淨息差由百分之一點四一上升至百分之一點五四，延續的升勢令人鼓舞。淨息差由上半年的百分之一點四七上升至下半年的百分之一點六零。息差持續上升主要由於市場流動資金改善及本集團致力於存款成本管理，致使存款成本降低。加上財資業務的投資回報上升，以及重新調升多類貸款產品定價，致令資產收益率有所改善所致。

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由四億一千七百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二十七點三至五億三千一百萬港元，而淨買賣收入亦由一億三千二百萬港元增加至一億七千八百萬港元。服務費收入改善主要由於財富管理及銀行保險業務的收益改善、客戶財資產品銷售、證券服務及一般銀行相關費用增加所致。買賣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指定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大部份為保險業務的投資組合)價值大幅改善所致。

營運收入項目之改善導致扣除保險索償之營運收入整體上升百分之十八點二，由二十五億零五百萬港元增至二十九億六千一百萬港元。雖然損益賬內之營運支出上升百分之二十點一至十八億三千三百萬港元，但應指出按年增長主要部份為二零一一年若干有關雷曼迷債個案準備回撥的影響，而該回撥不於二零一二年重複。倘撇除此二零一一營運支出回撥之影響，經正常化之營運支出僅錄得高單數百分比的增長。



##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貸款減值虧損及其他信貸撥備由一億八千一百萬港元下降至一億四千四百萬港元，反映期內本集團貸款業務的信貸質素良好，客戶的財務狀況整體穩健。

重慶銀行表現持續向好，年內溢利貢獻為四億九千一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百分之三十八點九。

本集團資本狀況維持穩健，銀行集團整體資本充足率為百分之十四點九，核心第一級資本比率為百分之十點三。本集團有信心遵從香港金融管理局根據巴塞爾協議III的資本準則及有關過度安排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資本規則和水平，保持符合有關的新資本規定。

## 前瞻

儘管環球經濟增長依然低於正常趨向，惟現時各個市場似乎朝不同的方向發展。雖然美國各政黨對其政府財政政策尚未達成共識，但其失業率及房屋市場數據均有改善，企業盈利保持增長，反映一些經濟復甦的跡象。歐元區仍然疲弱，某些國家(如意大利)的經濟狀況仍可能大幅波動。鄰近地區而言，中國內地經濟經歷「軟著陸」後，本集團希望中國經濟在二零一三年新的領導班子帶領下，在可預見的未來繼續維持穩定及增長。

珠江三角洲及澳門長遠的前景依然良好，本集團期望能鞏固已於該地區建立的基礎。儘管預期香港本年度的經濟保持溫和增長於百分之一點五至百分之三點五，本集團相信本港在較為穩建的基本因素支持下，加上低失業率，將於未來數年提供增長的商機。

因此，本集團對來年營運的相關市場的前景仍維持審慎樂觀的看法。儘管如此，本集團仍然時刻謹防任何可能發生的風險，尤其是中國內地市場壞賬可能進一步上升，以及可能影響保險業務投資回報的市場波幅的風險。本地流動資金仍然充足，且未見香港及澳門現時有任何重大壓力的跡象。本集團繼續深化及執行銀行業務之中期策略，專注於增加核心客戶、存款成本管理、服務質素、財富管理及銀行保險業務，以及除了本集團主要業務核心香港外，發展中國內地及跨境業務。

雖然巴塞爾資本協議III對全球很多銀行而言仍富挑戰性，但本集團相信香港銀行業(包括本集團銀行業務)已為符合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資本規則要求做好準備，而該新資本規則並不會對香港銀行業構成重大問題。事實上縱觀全球，香港及亞洲地區的銀行普遍持有相對較高的資本水平，故整體上將為較易符合較高的新資本規定。

總括而言，儘管面對各種隱憂，但本集團大致上依然對二零一三年營運的主要市場感到樂觀，並預期在有關市場將錄得增長。

##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完全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 符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聲明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自行制定且條款不低於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證後，本公司確定有關之《標準守則》及本公司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已完全遵行。

## 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

編制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法定財務報表時，本集團之香港附屬銀行公司已完全遵守香港金融管理局頒佈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要求。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在管理層的協助下，經已檢閱集團沿用之會計準則與實務，並就有關內部監管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此業績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閱及商討。

## 年報於聯交所網頁之公佈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須予披露資料之本公司年報適時將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登載。

## 本公司股份買賣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回購其已上市之股份。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副主席)、王祖興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及王伯凌先生；非執行董事小林一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陶先生、梁君彥先生、陳勝利先生及吳源田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王慧娜  
謹啟

香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日(星期三)

網址：<http://www.dahsing.com>